

关于公布 2023 年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的通知

为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瑞安市委瑞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贯彻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瑞委发〔2019〕38号）有关要求，市财政局对2022年度及部分以前年度财政资金支出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结果公布如下：

一、2022 年度绩效评价总体情况

2023年，市财政局根据年初绩效评价工作计划，认真开展财政资金支出项目自评复核评价和重点绩效评价，着力提升绩效评价质效，以“数字赋能”为抓手，借助预算一体化系统预算绩效管理“云平台”，结合财政数据分析平台，打通系统间数据壁垒，促进信息互联共享，提高绩效管理效率。聚焦重点“数据库”，建立项目跟踪机制，优化项目选取，并利用大数据分析增强复核评价针对性。继续设立预算执行率、自评与复评得分差异率两条指标“监测线”，细化评级约束，提升评价结果科学性。创新工作方式，借助第三方机构力量，对抽评项目形成绩效指标库，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出台瑞安市第三方机构参与财政管理工作考评办法，提升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自评复核评价情况

2022 年度各预算部门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都纳入绩效自评范围，实现预算部门和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市财政局从 2023 年预算部门填报的 2342 个绩效自评项目中随机选取 235 个项目进行绩效复核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16.54 亿元。经复核评价，确定项目绩效复核评价最终结果为“优”的 139 个，“良”的 54 个，“中”的 39 个，“差”的 3 个。

（二）重点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情况。市财政局对政府与非政府合作项目、食品监测经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等 3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实际资金支出 5975.6 万元。评价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资金主管部门 或项目单位	所属年度	调整后预算金 额（万元）	财政支付金 额（万元）	得分	评级
政府与非政府 合作项目	瑞安市科学技术局、瑞 安市农业农村局、中共 瑞安市委组织部	2020-2022	3106	2986	78.3	中
一事一议财政 奖补资金	各乡镇街道	2022	1919.6	1912.69	89.66	良
食品监测经费	瑞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950	930	86.13	良

2. 政策重点绩效评价情况。市财政局对“1+9”产业政策涉企补助资金 2021-2022 年度工业、科技、服务业、开放型经济、质量强市、招商与总部、金融上市等 7 个领域相关产业政策开展了绩效评价。

表 1 7 个领域 13 个相关政策情况表

领域	文件名	文号
工业	《瑞安市进一步推动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	瑞政发〔2021〕56号
	《瑞安市工贸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	瑞政发〔2022〕21号
	《瑞安市“企业上云”专项奖补办法》	瑞经信〔2021〕13号
科技	《瑞安市支持科技创新发展加快打造“创新之城”若干政策》	瑞政发〔2021〕55号
服务业	《瑞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瑞政发〔2021〕40号
	《瑞安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瑞安市支持民宿产业发展新政策十条（试行）的通知》	瑞政发〔2020〕48号
	《瑞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发展首发首店促进品质消费的若干政策意见》	瑞政办〔2021〕72号
开放型经济	《瑞安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瑞政发〔2021〕4号
质量强市	《瑞安市加快质量强市建设若干政策》	瑞政发〔2021〕56号
招商与总部	《瑞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瑞政办〔2022〕84号
	《瑞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	瑞政办〔2023〕32号
金融上市	《瑞安市企业上市和金融发展扶持政策》	瑞政发〔2021〕56号
	《瑞安市产业基金发展引导政策》	瑞政办〔2021〕34号

评价组根据政策归口部门提供的数据统计，2021-2023年上

半年 7 个领域政策合计兑现资金 11.78 亿元（部分政策 2023 年暂未兑现），评价结果如下：

表 2 7 个领域政策评价得分及等级情况表

领域政策	评价得分（总分 300 分）	得分率	评价等级
工业	254.5	84.83%	良
科技	251.67	83.89%	良
服务业	228.3	76.10%	中
开放型经济	241.43	80.47%	良
质量强市	247.27	82.42%	良
招商与总部	242.93	83.24%	良
金融上市	255.32	85.11%	良

3.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情况。市财政局对瑞安市医疗保障局进行了财政资金支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良（85.15 分）。

4. 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情况。市财政局对高楼镇人民政府开展了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为中（78.36 分）。

二、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

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部分项目（政策）在制定、实施等方面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项目绩效评价方面问题

1. 项目管理制度缺位。我市校地、企地等合作项目均为市政府一事一议项目，缺少统一规范的政策文件依据。

2. 项目实施成效不理想。由于各项目在推进过程中存在各种因素限制，导致实施成效达不到目标要求。

3. 项目业务功能存在重复性。目前不同的合作项目存在同质化功能，导致项目开展过程中资源利用率不高。

4. 个别项目资金管理不规范。

5. 项目组织管理水平有待提高。部分项目监督、监理、合同管理不到位。

（二）政策绩效评价方面问题

1. 部分政策条款科学性与合理性不足。

2. 政策引导效果尚未整体显现。

3. 受益主体微观经济贡献度与政策兑现资金规模增长不相匹配。

4. 个别政策条款存在重复与冲突。

三、绩效评价的建议

（一）做好政策设计，加强统筹规划。如明确扶持范围、资金分配、项目管理等内容。

（二）加强考核管理，完善协议条款和考核内容，制定细化、量化的政策总体目标，强化结果导向，将完成类目标及质量和效果类目标相结合，提高政策执行力度。

（三）提升产业融合度。如提高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的融合度，加强项目间统筹管理。

（四）提高项目管理水平。项目单位应加强制订内部控制制度，并加以严格执行。建立和完善项目考核、监督体系，确保项目高效高质完成，强化部门的预算支出执行主体责任。

（五）规范财政资金使用。各部门（单位）要制定和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定期开展财务培训，规范会计核算，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相关政策文件，健全完善项目后续督促管理体制，全面展开对财政资金运作和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估工作，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绩效。

（六）政策归口部门以政策目标为导向，结合财政可承受能力，进一步梳理产业政策，提高政策精准性。

（七）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加强对潜在兑现主体数量、规模、结构等前期调研，突出政策整体绩效。

（八）坚持高质量指标提升导向，分析税源培育不佳原因，加强政策执行的经济带动效应。

（九）加强绩效成果应用。各部门（单位）应切实加强绩效成果的整理、分析，及时纠正目标执行方向，适时修订相关政策，认真落实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并将绩效成果作为本部门、本单位改进管理、编制预算的重要依据。